



201819123113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KBG231203-002

委托单位: 梅州市妇幼保健院

样品类型: 废水、废气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3年12月03日

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检验专用章

第1页共7页

报 告 说 明

1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；
2. 本报告页码齐全有效；
3. 本报告仅对采样/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执行标准委托方提供；
4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亲笔签名无效；
5.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、圆珠笔填写，不得涂改、增删；
6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，不得部分复印、转借、转录、备份；
7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，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；
8.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。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；
9.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

地 址：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莆蔚村梅子坝省道 S223 路旁
邮政编码：514768
电 话：0753-2180919
传 真：0753-2180919

一、基本信息

样品类型	废水、废气
样品状态	医疗废水排放口：无色、有气味、无浮油； 废气：完好；
样品来源	采样
采样日期	2023.11.27
检测日期	2023.11.27-2023.12.03
采样地点	梅州市梅江区客都大道 26 号
采样人员	郑筱民、林金滨
接样人员	张彩红
检测人员	郑俊、蓝晓亮、赖湘莲、房添秀、刘万维、陈梦华、黄振兴、张彩红、赖艳丹、陈宣发、刘合凤、罗强、范敬文
备注	仅对本次采样分析结果负责

二、检测内容

项目类型	检测项目	采样位置	采样时间和频次	分析完成截止日期
废水	pH、色度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悬浮物、挥发酚、总氯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粪大肠菌群、总汞、动植物油、总氰化物、总铅、总砷	医疗废水排放口	2023.11.27 1天1次×1天	2023.12.03
	氨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、甲烷、氯气	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1#参照点	2023.11.27 1天1次×1天	
		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2#监测点		
		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3#监测点		
		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4#监测点		

本页以下空白

三、检测结果

1、废水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评价标准限值	单位
医疗废水 排放口 2023.11.27	pH	6.70	6~9	无量纲
	色度	3	—	倍
	化学需氧量	7	250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2.1	100	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ND	10	mg/L
	悬浮物	12	60	mg/L
	氨氮	0.090	—	mg/L
	石油类	ND	20	mg/L
	动植物油	ND	20	mg/L
	挥发酚	ND	1.0	mg/L
	总氰化物	ND	0.5	mg/L
	总氯	0.46	—	mg/L
	总铅	ND	1.0	mg/L
	总汞	ND	0.05	mg/L
	总砷	ND	0.5	mg/L
粪大肠菌群	2.1×10^3	5000	MPN/L	
备注	1.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； 2.“—”表示无此监测项目的标准限值； 3.评价标准参照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表2中的综合医疗机构预处理标准。			

2、无组织废气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评价标准限值	单位
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1#参照点 2023.11.27	氨	0.03	1.0	mg/m ³
	硫化氢	ND	0.03	mg/m ³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甲烷	0.00025	1	%

	氯气	ND	0.1	mg/m ³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2#监测点 2023.11.27	氨	0.07	1.0	mg/m ³
	硫化氢	ND	0.03	mg/m ³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甲烷	0.00026	1	%
	氯气	ND	0.1	mg/m ³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3#监测点 2023.11.27	氨	0.06	1.0	mg/m ³
	硫化氢	ND	0.03	mg/m ³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甲烷	0.00026	1	%
	氯气	ND	0.1	mg/m ³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4#监测点 2023.11.27	氨	0.09	1.0	mg/m ³
	硫化氢	ND	0.03	mg/m ³
	臭气浓度	<10	10	无量纲
	甲烷	0.00026	1	%
	氯气	ND	0.1	mg/m ³
备注	1.检测条件：晴，风速：1.5m/s，风向：西风； 2.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； 3.评价标准参照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8466-2005）表 3 中的标准限值。			
附：监测点位示意图，○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。 				

4、环境空气质量参数

监测时间	环境空气质量参数					
	环境温度 (°C)	环境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湿度 (%)	风向	天气情况
2023.11.27	26.5	100.68	1.5	61	西风	晴

附图：现场采样照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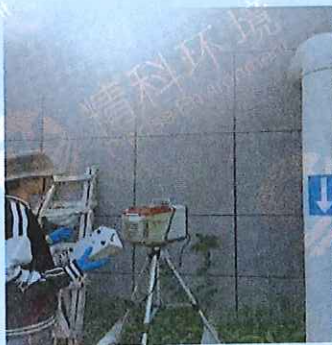
医疗废水排放口



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1#参照点


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2#监测点


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3#监测点



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4#监测点

四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、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	
废水	pH	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便携式 pH 计法 (B) 3.1.6 (2)	便携式 pH 计 PHB-4 型	/
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1182-2021	/	2 倍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滴定管	4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-2009	溶解氧仪 JPSJ-605	0.5mg/L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25 mg/L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	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5mg/L	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11901-1989	万分之一天平 ATX224	4mg/L	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 代替 HJ 637-2012	红外分光测油仪 GH-800	0.06mg/L	
动植物油				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V-5000	0.0003 mg/L	
总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V-5000	0.004mg/L	
总氯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-2010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3mg/L	
总铅	水质 铜、铅、锌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6880	0.05 mg/L	
总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694-2014	原子荧光光度计 SK-2003A	0.00004 mg/L	
总砷			0.0003 mg/L	
粪大肠菌群	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755-2015	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GSP-9050MBE	20MPN/L	
废气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1mg/m ³
	硫化氢	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（B） 3.1.11（2）	可见分光光度计 V-5000	0.001mg/m ³
	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-2022	/	10（无量纲）
	甲烷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 代替 HJ 604-2011	气相色谱仪 GC 9790II	0.06 mg/m ³
	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30-199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	0.03 mg/m ³

编制: 刘存发 审核: 柳艳丹 签发: 王明

签发时间: 2023.12.03

*****报告结束*****